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资标的名称：青岛德才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才高科”）
- 增资金额：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青岛德才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15,400.31 万元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443号）核准，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万股，每股面值为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31.5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78,9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7,798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1,102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6月30日全部到位，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1年7月1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和信验字(2021)第000032号）。公司依照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以及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请参见2021年7月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1	建筑工业化装饰部品部件生产项目	15,400.31	15,400.31	德才高科	青岛
2	信息化建设项目	6,901.10	6,901.10	德才装饰	青岛
3	补充流动资金	53,000.00	48,800.59	德才装饰	青岛
合计		75,301.41	71,102.00	-	-

三、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情况

鉴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建筑工业化装饰部品部件生产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德才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才高科”),公司拟以募集资金向德才高科增资 15,400.31 万元用于该募投项目实施;其中 15,000 万元增加注册资本,400.31 万元进入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德才高科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000 万元增加至 20,000 万元。公司将同时修订德才高科的公司章程,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并由子公司德才高科实施上述募投项目。

四、本次增资对象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青岛德才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1 年 9 月 2 日

注册资本：5,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青岛胶州市李哥庄镇工业园 3 区

法定代表人：叶得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815797846673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门窗制造加工；门窗销售；金属门窗工程施工；轻质建筑材料制造；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用木料及木材组件加工；隔热和隔音材料制造；隔热和隔音材料销售；金属密封件制造；金属密封件销售；家具制造；家具零配件销售；弹簧制造；弹簧销售；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设工程设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202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27,330,170.42
净资产	34,110,352.69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103,175,411.00
净利润	4,425,366.41

注：上述数据已经和信会计师审计。

五、本次增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德才高科进行增资，是基于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实施的需要，有助于推进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用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本次增资后募集资金的管理

为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安全，德才高科已开立募集资金存储专用账户，并与公司、保荐机构及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将督促德才高科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七、本次增资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15,400.31万元用于该募投项目实施；其中15,000万元增加注册资本400.31万元进入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德才高科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000万元增加至20,000万元，增资完成后德才高科仍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德才高科将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分阶段投入募投资金，并对募投项目实施单独建账核算，以

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八、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并实施募投项目，主要是基于募投项目的建设需要，有助于满足募投项目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实施计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内容及程序合法合规。

综上，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并实施募投项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并实施募投项目，主要是基于募投项目的建设需要，有助于满足募投项目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实施计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并实施募投项目。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相关事项不存在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无异议。

九、备查文件

- 1、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7日